

**2025 年度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部门
决算**

2026 年 08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依据国家、省、市上级部门相关政策，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政策的制定、计划的编制、资金的筹集；

（二）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项目的建设实施、购买改建、维修等工作；

（三）负责全县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货币补贴发放工作；

（四）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出让、分配、腾退等工作；

（五）负责全县保障性住房租金收取、减免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内设 0 个机构，分别为：

本单位未设置内部机构

纳入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8.8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2.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0.3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0.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90.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90.09
总计	30	550.43	总计	60	550.4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0.33	160.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7	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7	8.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82	68.8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82	68.82					
21201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82	68.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53	82.53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00	76.00					
2210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52.00	52.00					
2210112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24.00	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3	6.5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6.53	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0.34	84.34	7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7	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7	8.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84	68.8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84	68.84				
21201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84	68.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53	6.53	76.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00		76.00			
2210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52.00		52.00			
2210119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24.00		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3	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3	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97	8.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8.84	68.8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2.53	82.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0.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0.34	160.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90.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90.09	390.0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90.1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0.43	总计	64	550.43	550.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0.34	84.34	7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7	8.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7	8.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8.84	68.8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8.84	68.8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8.84	68.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53	6.53	76.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6.00		76.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52.00		52.00
2210112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	24.00		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3	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3	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36.50	3020	办公费	1.30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15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2.71	3020	手续费	0.0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水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20.72	3020	电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7	3020	邮电费	0.1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取暖费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2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	差旅费	0.16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6.53	3021	维修（护）费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租赁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会议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	培训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劳务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工会经费	0.63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	助学金		3022	福利费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	奖励金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	经常性赠与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0.74	3991	资本性赠与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	其他支出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1.41	公用经费合计					2.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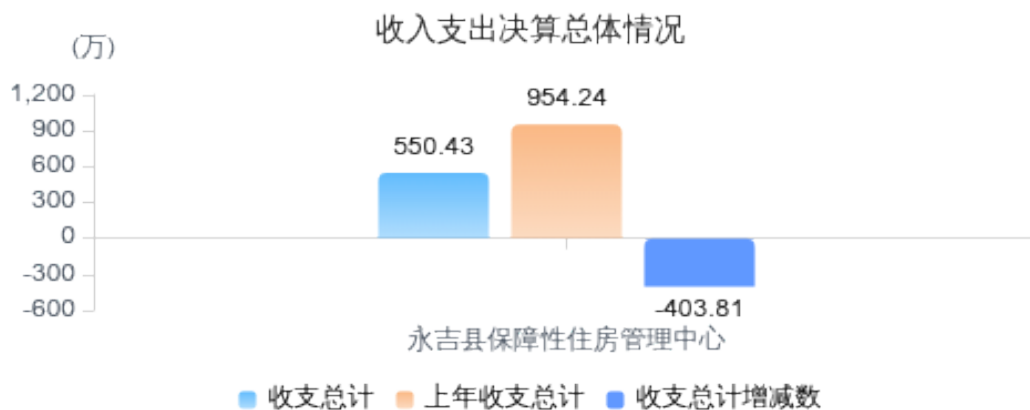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退还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购房款项目									
主管部门		永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4		100		10	
		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24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支付退出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的 5 户家庭 24 万元购房款的项目任务,保障低收入弱势群体的权益,提高其幸福指数。					完成支付退出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的 5 户家庭 24 万元购房款的项目任务,保障低收入弱势群体的权益,提高其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校验得分	偏差原因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返还单套购房款金额		≤4.8 万元	4.80 万元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返还退出按份共有产权购买的户数		=5 户	5.00 户	40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率		被保障对象稳定,发展有序	被保障对象稳定,发展有序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保障对象满意度		≥95%	0.95	10	10			
总分								100.00			
偏差率 (%)			复核档次: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较差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50.43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03.81 万元，下降 42.3%。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未实施相关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相应项目经费减少；二是本年度用于发放廉租住房货币补贴的项目规模缩减，相应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60.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0.3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87 万元，下降 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用于发放廉租住房货币补贴的项目经费减少；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收入决算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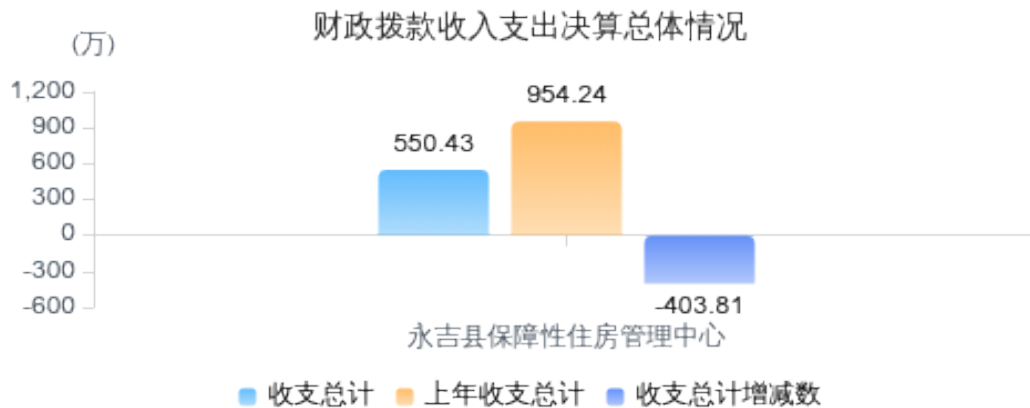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合计 160.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7.98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经永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定，本年度在职在编人员工资标准提高，相应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84 万元，下降 2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用于发放廉租住房货币补贴的项目经费减少；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支出决算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50.43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03.81 万元，下降 42.3%。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未实施相关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相应项目经费减少；二是本年度用于发放廉租住房货币补贴的项目规模缩减，相应项目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0.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86 万元，下降 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用于发放廉租住房货币补贴的项目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0.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7 万元，占 5.6%；城乡社区支出 68.84 万元，占 42.9%；住房保障支出 82.53 万元，占 5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5.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2.4%。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永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定,本年度在职在编人员工资标准提高,相应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永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定,本年度在职在编人员工资标准提高,相应工资、基本医疗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单位负担部分支出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资金 76 万元,为转移支付专项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实

施动态管理，依据《永吉县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国有产权转让实施方案》（永政办发[2020]34号）文件精神，本年度实施了退还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购房款项目，该项目未列入年初预算。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永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定，本年度在职在编人员工资标准提高，相应住房公积金缴费单位负担部分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1.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

故无相关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安排，故无相关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4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较 2024 年度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决算数较 2024 年度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累计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次。主要包括：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较 2024 年度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决算数较 2024 年度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未开展此项业务，

无相关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 2024 年度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 2025 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0 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 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 0 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 0 人。

十、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2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5 年度 0 等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5 年度 0 等 0 个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除涉密敏感内容外，省级部门原则上应予以公开。按照如下格式说明：

退还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购房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支付退出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的 5 户家庭 24 万元购房款的项目任务，保障困难群体的权益，提高其幸福指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退还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购房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一、项目总体情况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国有产权转让工作的指导意见》（吉政办发[2019] 43 号）第八条“原廉租住房保障家庭自愿退出自有产权份额的，由当地政府按照原出资价格回购，不收利息”的规定，本年度经我单位审核符合退出条件，退出购买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为 5 户，退还购房款 24 万元。。

二、项目绩效情况

我单位严把项目执行质量关，能够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实施及开展，现就具体项目绩效情况详细说明如下：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 24 万元，全年预算数 24 万元，全年执行数 24 万元，执行率 100%。通过履约支付项目资金，确保了低收入困难群体的居住合法权益，提高了幸福指数，顺利实现年度工作目标。

（二）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年度指标值返还单套购房款金额 $\leq$ 4.8 万元，实际完成值 4.8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2、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年度指标值返还退出按份共有产权廉租住房家庭户数 5 户，实际完成值 5 户，实际完成率 100%。

3、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项目开展，保障了困难家庭的权益，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率。

4、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通过项目开展，被保障家庭对我单位业务工作满意度达到 95%以上，实现了被保障家庭对保障性住房工作的满意度大于等于 95%的年初既定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无

四、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4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未开展此项业务，无相关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永吉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